

鲁东大学 2026 年博士生招生考试录取工作方案

为做好我校 2026 年博士研究生（以下简称“博士生”）招生考试录取工作，保证高层次人才选拔质量，根据国家博士研究生招生相关文件及山东省相关文件精神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制订本方案。

一、组织领导

1.学校成立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委员会（以下简称学校博士研招委），由校长任组长、分管副校长任副组长，相关职能部门及招生学院负责人为成员，全面统筹学校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，强化统筹协调、业务指导与监督管理。学校博士研招委主要负责审定博士招生录取工作方案、学院复试小组人员、复试考生及拟录取考生名单，统筹领导并监督博士招生考试与录取各项工作。研究生处承担日常组织实施工作。博士研招委成员严格落实回避制度，凡有亲属或利害关系人报考我校博士研究生的，须主动依规回避。

2.招生学院须成立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学院博士研招委”）及复试工作小组。学院博士研招委由院长和院党委书记担任双组长，全面统筹负责本单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组织、综合考评、成绩汇总上报等各项工作。院长主要负责本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业务组织、复试考核、专业选拔、流程实施等工作，确保招生程序规范、专业考核科学、生源质量达标；院党委书记主要负责招生工作政治把关、思想政治素质考核、纪律监督、风险防控、意识形态与安全稳定等工作，切实筑牢招生工作政治防线。

学院复试工作小组设组长 1 名，成员须由本学科专业关联紧密、学术素养优良、作风公正严谨的博士生指导教师、思政考核人员、外

语测评教师及专职秘书共同组成，其中专业考核教师不少于 5 人。凡存在亲属或利害关系人员报考本院博士研究生的，相关工作人员须严格执行回避规定，主动自觉回避。

复试工作小组主要职责：严格依据学校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总体方案，制定本专业复试实施细则，规范组织开展复试考核工作，依规完成复试结果汇总、审核与报送等工作。

3. 初试工作由研究生院统一组织实施，复试工作由招生学院具体统筹开展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1. 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录取工作，严格遵照教育部、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相关文件规定执行，坚持“按需招生、全面衡量、择优录取、宁缺毋滥”工作原则，全面落实招生考试各项纪律与工作要求。

2. 严守博士研究生招生质量底线，充分发挥招生考试在学术潜质甄别、创新素养评价中的关键作用，重点选拔品德优良、创新能力突出、发展潜力充足且具备专业学术特长的优质人才。

三、考核内容

（一）资格审查

1. 考生须在我校规定时间内提交资格审查申请材料，具体要求详见《鲁东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》。学院博士研招委成立材料审核小组，对考生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严格审核，审核通过后方可参加后续考试（考核）。

2. “申请－考核”制：材料审核小组综合审核考生的英语水平、科研成果、参与项目及获奖等情况，给出百分制综合成绩，按成绩由高到低排序。根据招生计划，按不超过 1:2 的比例确定“申请－考核”

制复试人员名单（合格生源不足时按实际人数确定），同时将复试人员名单报学校博士研招委审核。未进入“申请－考核”制复试人员名单的考生，可自动转入“普通招考”制参与考核。

（二）考核方式

1. “申请－考核”制

学院根据学科专业特点，采取专家组面试的方式，对申请者进行专业能力及思想政治品德全面考核。

（1）专业能力考核内容

专业能力考核包含个人陈述与专业面试两部分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个人陈述：时间一般控制在 10 分钟以内（可展示相关支撑材料），内容主要包括三部分：一是个人基本情况（含学习及工作经历）；二是科研工作情况（含科研经历及取得的代表性成果）；三是博士阶段的学习与科研规划等。

专业面试：重点考查申请人对本学科前沿知识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、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、科研能力、培养潜质，以及是否具有创新精神和创造能力等，同时同步进行外语能力测试。

（2）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内容

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内容主要包括：政治态度、思想品德、心理健康情况、工作学习态度、团队协作精神、科研道德及遵纪守法等方面的基本素质。思想政治品德考核结果以合格或不合格记录。

2. “普通招考”制

包含初试和复试两个环节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（1）初试

初试科目全部为笔试，其中英语考试时间为 120 分钟，其他科目

考试时间为 180 分钟，所有科目满分均为 100 分。考查内容采用综合性、开放性的能力型试题，具体考试科目以《鲁东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》公布的信息为准。

初试英语科目包含听力部分，听力内容通过考场音响统一播放，考生无需自行准备听力接收设备。

初试成绩须达到学校规定的复试分数线方可参加复试。学校将根据招生计划、考生初试整体成绩及差额比例确定复试分数线，复试人员名单一般按照不超过 1:2 的比例划定。

（2）复试

复试采取专家组面试的方式进行，复试内容包括个人陈述、思想政治品德考核、专业面试三部分。

个人陈述：时间一般控制在 10 分钟以内（可展示相关支撑材料），内容主要包括三部分：一是个人基本情况（含学习及工作经历）；二是科研工作情况（含科研经历及取得的代表性成果）；三是博士阶段的学习与科研规划等。

思想政治品德考核：内容主要包括政治态度、思想品德、心理健康情况、工作学习态度、团队协作精神、科研道德及遵纪守法等方面的基本素质，考核结果以合格或不合格记录。

专业面试：主要考查考生是否具备博士生培养的潜能和素质，重点考核考生硕士阶段科研工作情况、对专业知识掌握的深度与广度、专业知识灵活运用程度，以及英语听说和应用能力，同时了解考生从事科研工作的潜力和创造性，考查考生运用专业知识的能力、逻辑思维能力、分析与解决问题的能力、语言表达能力及研究兴趣等。专业面试满分为 100 分，60 分为合格线。

四、录取办法

1.招生学院根据不同考核方式，分别将考生总成绩按由高到低排序，提出建议录取名单并报学校审核。当“申请-考核”制合格生源不足时，剩余计划自动转入“普通招考”制。如出现总成绩并列的情况，以专业面试成绩高者居前。

总成绩按照如下公式计算：

“申请-考核”制总成绩计算办法：

$(\text{满分 } 100 \text{ 分}) = \text{复试工作小组每位成员对申请人表现独立打分} (\text{满分 } 100 \text{ 分})$ ，取所有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申请人的最终成绩。

“普通招考”制总成绩计算办法：

$(\text{满分 } 200 \text{ 分}) = \text{初试总分} (\text{满分 } 300 \text{ 分}) \div 3 + \text{专业面试成绩} (\text{满分 } 100 \text{ 分})$

2.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，专业面试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。

3.拟录取为定向培养的考生，须征得招生学院同意，并在录取前规定时间内签署定向协议书，否则取消其录取资格。

4.招生学院提出建议录取名单并经学校博士研招委审批，学校根据上级计划下达情况择优录取，由研究生处在网上公示拟录取考生名单。

五、监督复议

1.实行责任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。学院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博士招生考试工作的第一责任人，分管领导是直接责任人，学院博士研招委对本单位博士招生考试工作全面负责，对本单位的博士生招生考试

过程的公平、公正和考试结果全面负责，对本学院复试工作过程进行有效监督，杜绝违规事件。主要负责同志对本单位博士招生考试工作要亲自把关、亲自协调、亲自督查，审慎细致地做好博士招生考试工作，坚决杜绝草率大意、马虎行事。

2.实行信息公开制度。学校将及时在网上发布通知，向考生公布博士生招生的政策、复试分数线、招生工作方案及拟录取名单等。

3.招生考试工作期间，考生如有异议，可以向研究生处或纪委（监察专员办公室）举报。举报人须提交署本人姓名的书面材料，否则不予受理，学校对举报人信息予以保密。对举报反映的问题，经调查属实的，由学校博士研招委责成有关部门进行处理。

监督举报联系方式：

研究生处：电话 0535-6681458；

纪委（监察专员办公室）：电话 0535-6013032；

六、时间安排

1.4月28日—5月8日，通过资格初审的考生网上缴纳报考费，未按期缴费者视为自动放弃报考资格，报名信息无效。

2.5月8日（周五）17:00前考生到鲁东大学北区2号办公楼200报到。“申请—考核”制考生5月8日完成报到后，具体考核时间、地点等信息，由教育学院安排。

3.“普通招考”制考生：

5月9日（周六）上午9:00-11:00（英语）；

5月9日（周六）下午14:30-17:30（教育学）；

5月10日（周日）上午8:30-11:30（心理学）。

4.预计5月10日下午公布“普通招考”制复试分数线，电话通

知过线考生参加复试；公示“申请-考核”制考生复试结果。

3.5月11日（周一）上午8:00，“普通招考”制过线考生进行复试，具体由教育学院安排。

4.预计5月12日（周二）网上公示“普通招考”制复试结果。

5.6月，上报拟录取数据并接受上级主管部门的录取审核。

6.7月，发放录取通知书。

七、其他事宜

1.考生本人与其所在单位的有关问题，由双方自行协商解决。所有被录取为非定向的考生，须在规定时间内将其档案转至我校研究生处。如考生本人与其所在单位发生纠纷而导致无法调档、录取，责任由考生自负。

2.如有考生自愿放弃拟录取，学校将依次顺延补录空缺计划。

3.录取考生入学后，我校将按照有关规定，对新生进行全面复查。复查不合格的，取消学籍，情节严重的，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。

4.如上级主管部门有新的通知要求，将根据最新要求修订本方案。

鲁东大学

2026年4月28日